

非洲豬瘟中央災害應變中心第15次會議 會後記者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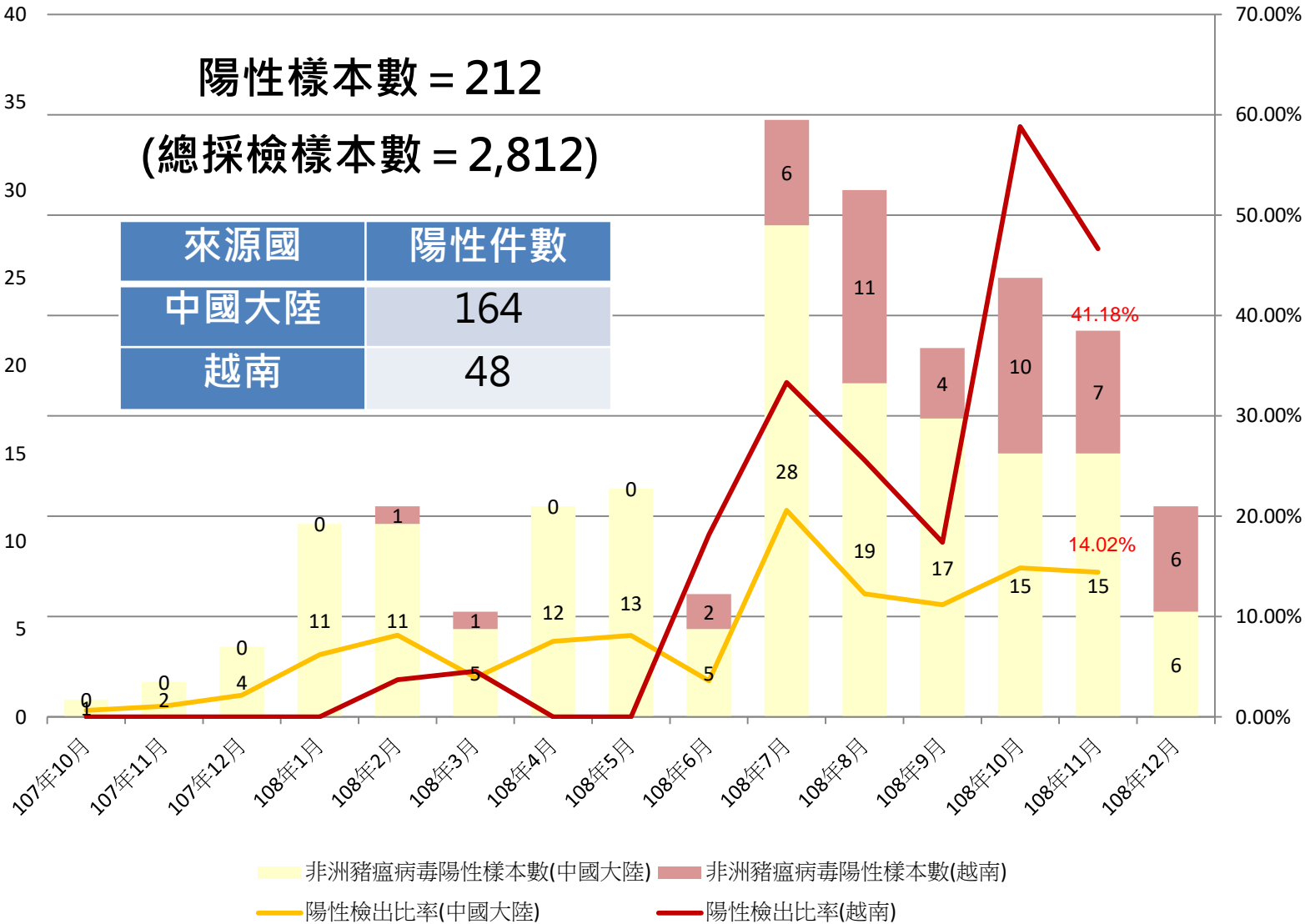
2019年12月25日



非洲豬瘟病毒陽性案例分析

陽性樣本數 = 212
(總採檢樣本數 = 2,812)

來源國	陽性件數
中國大陸	164
越南	48



檢測國家	件數
泰國	100
韓國	55
日本	21
菲律賓	19
新加坡	14
馬來西亞	6
柬埔寨	6
西班牙	2
俄羅斯	2
烏茲別克	2
印尼	2
烏克蘭	1
奧地利	1
克羅埃西亞	1
荷蘭	1
德國	1
斯洛維尼亞	1
加拿大	1

檢測結果
均陰性

自2018年10月1日~2019年12月24日止檢測陽性結果

內政部協助事項及辦理情形

移民署

協助列註高風險人士計448人

累計入境告知計374人次

農曆春節期間賡續加強入出境旅客防疫宣導：

(一)於查驗時，發放宣導單張，加強宣導旅客

(二)持續向往返疫區班機旅客宣導，不要攜帶豬肉加工品回臺；若誤攜帶豬肉製品入境，應於入境前丟棄於棄置箱或於入境海關前申報丟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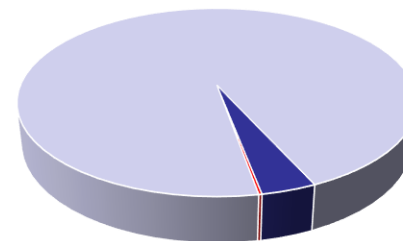
107.12.18起至108.1.24止：

下次入境前未繳清罰鍰者拒入，不予許可計35人

108.1.25零時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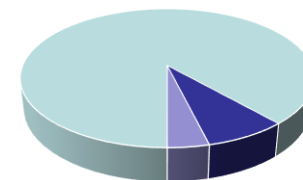
當場未繳清罰鍰者，立即拒入計243人

高風險人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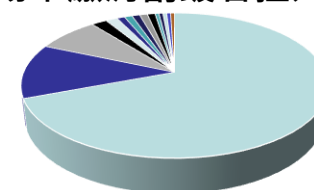
■ 我國 ■ 中國大陸 ■ 越南

下次入境前未繳清罰鍰者拒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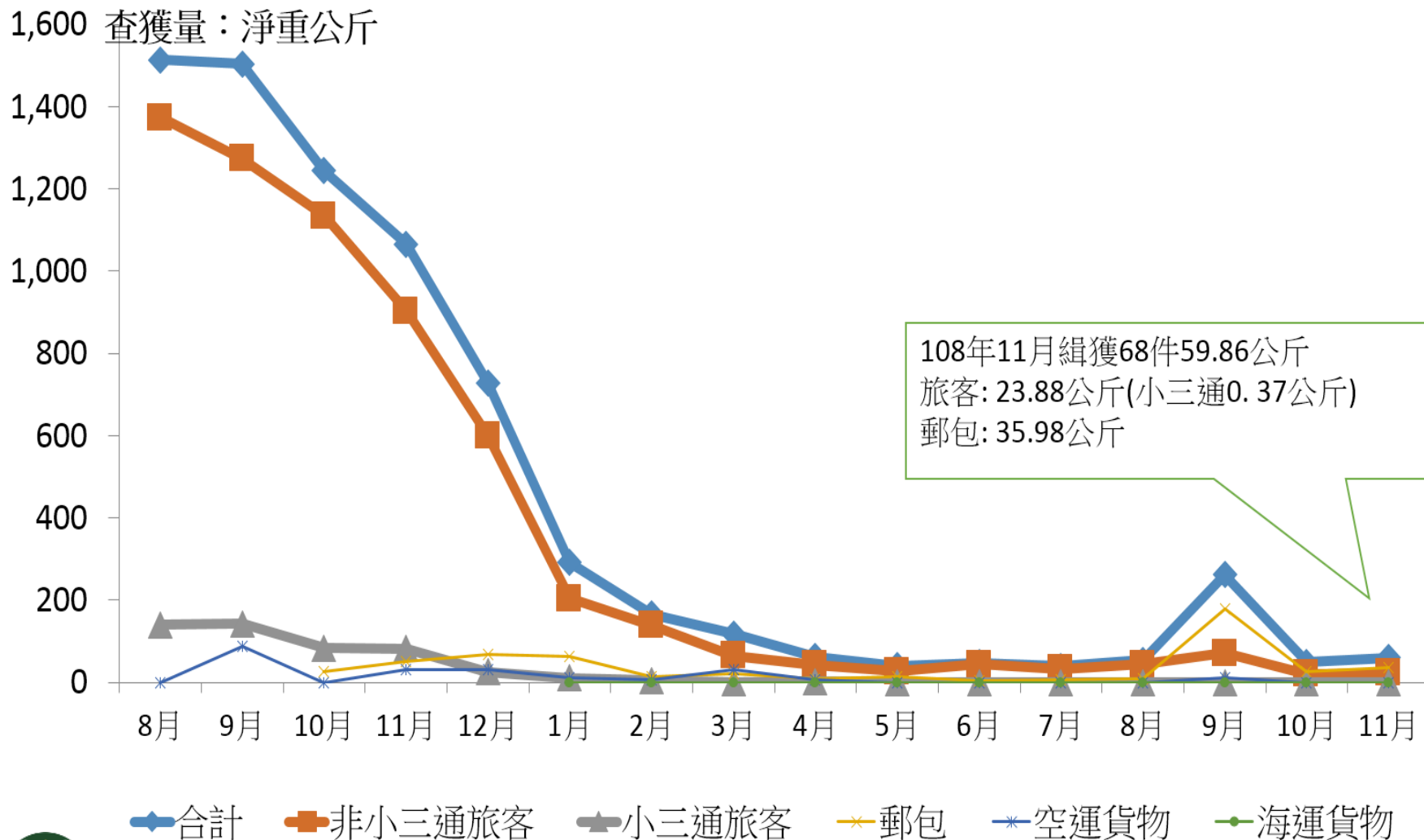
■ 中國大陸 ■ 香港 ■ 蒙古

當場未繳清罰鍰者拒入



■ 大陸 ■ 香港 ■ 越南 ■ 澳門 ■ 英國
■ 美國 ■ 菲律賓 ■ 印尼 ■ 日本 ■ 加拿大
■ 以色列 ■ 葡萄牙 ■ 韓國 ■ 新加坡 ■ 瑞士

海關非洲豬瘟邊境管制執行現況



各部會協助加強春節防檢疫整備作為

民航局及桃園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桃園國際機場春節航班及預估旅客資訊，防檢局機動調整手提行李X光檢查人力配置

強化目標：即時掌握高風險地區旅客動態，兼顧檢疫與通關順暢度

關務署、海巡署、警政署、漁業署、防檢局加強郵包、快遞、貨運、旅客行李及漁船等邊境管制措施，尤其針對臘肉、火腿、香腸等肉製品

強化目標：防杜非洲豬瘟病毒藉由春節禮品型態入侵我國

食藥署、防檢局加強國內市面疑似中國大陸及東南亞地區來源豬肉類產品之食品查核

強化目標：防杜非洲豬瘟病毒藉由走私春節農畜產品入侵我國

移民署、教育部加強對移工、外配及各級學校學生之宣導

強化目標：防範返鄉旅客攜帶肉類製品傳入我國

廚餘養豬場轉型與查核情形

- 取得廚餘再利用資格 **751**場
- 原轉用飼料或出清、停養者，經地方政府查核：
 - 轉用飼料或植物性等廢渣者：**869** 場
 - 出清或停養：**353** 場
- 環保署與農委會將於**109**年農曆春節前完成廚餘養豬場的查核。
- 未來將修法提高違規養豬戶之罰則

市售低風險含豬肉食品檢測非洲豬瘟病毒核酸陽性案例管制措施

農委會11月14日起針對市售來自中、菲、越、韓之含肉罐頭、醬汁、雜項調製食品(含乾燥肉塊及豬肉萃取物)等四種低風險含豬肉食品，採樣送農科院檢測非洲豬瘟病毒核酸，為期1個月，共計15件樣本

- 上述樣本僅越南豬肉罐頭(越南豬肝醬)1件為非洲豬瘟病毒核酸陽性，農委會函送陽性案例資訊予食藥署
- 食藥署於12月11日通知業者下架、清查及回收涉案產品。
- 食藥署於12月12日召開跨機關研商會議，決議針對同款其他批次之產品，由地方衛生機關採樣送驗、停止受理越南熱加工豬肉製品之輸入查驗

- 食藥署自12月17日起取消越南豬肉產品之核准輸入範圍，該管制措施同步函告曾有輸入紀錄之業者及相關進口公協會
- 食藥署針對其他已輸入且仍於有效期限內之越南豬肉產品，責成業者所在地之地方衛生機關進行採樣送驗